

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职能简述

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是区政府主管安全生产工作综合监督管理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能如下：

1、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安全生产政策和发展规划；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定期分析和预测全区安全生产形势，发布全区安全生产信息，协调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2、承担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的责任。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和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全区性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依法组织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3、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牵头组织对区直有关部门和街道办事处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情况以及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完成情况的考核。

4、负责监督管理职责范围内的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承担劳动防护用品和安全标志的安全监督检查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依法监察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的重大危险源监控以及整改工作。

5、依法监督管理烟花爆竹经营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

6、承担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监督检查的责任。依法对生产经营单位执行有关职业危害防治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进行监督检查，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

7、负责组织实施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和规程，监督检查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在职责范围内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8、负责组织指挥和协调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综合管理全区生产安全伤亡事故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统计分析和工作。

9、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简称“三同时”）情况。

10、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培训工作，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

11、负责安全生产科学技术推广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

产交流与合作。

12、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设行政单位 1 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总实有人数 32 人，其中：在职 30 人，编外 2 人（长期聘用人员等）。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057.67	一、一般公共服务	28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00	二、外交	29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	30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	31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	32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	33	0.00
六、其他收入	7	6.83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4	0.5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5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6	10.46
	10		十、节能环保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1	940.49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2	0.00

	16		十六、金融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	46	129.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	48	0.15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064.50	本年支出合计	50	1081.5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7.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0.73
	26			53	
合计	27	1082.30	合计	54	1082.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3行=（1+3+4+5+6+7）行；27行=（23+24+25）行；50行=（28+29+30+31+…+48）行；54行=（50+51+52）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64.50	1057.67	0.00	0.00	0.00	0.00	6.83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46	1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46	1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46	1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923.42	916.59	0.00	0.00	0.00	0.00	6.83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923.42	916.59	0.00	0.00	0.00	0.00	6.83
2150601			行政运行	450.30	443.47	0.00	0.00	0.00	0.00	6.83
215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0	1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33.68	3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06			应急救援支出	9.26	9.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410.38	41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96	12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96	12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11	7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1.85	5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6+7）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81.57	607.79	473.78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51	0.00	0.51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51	0.00	0.51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0.51	0.00	0.51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46	10.46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46	10.46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46	10.46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940.49	467.37	473.12	0.00	0.00	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940.49	467.37	473.12	0.00	0.00	0.00
2150601			行政运行	467.37	467.37	0.00	0.00	0.00	0.00
215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0	0.00	19.80	0.00	0.00	0.0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33.68	0.00	33.68	0.00	0.00	0.00
2150606			应急救援支出	9.26	0.00	9.26	0.00	0.00	0.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410.38	0.00	410.3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96	129.9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96	129.9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11	78.1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1.85	51.85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15	0.00	0.15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15	0.00	0.15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0.15	0.00	0.1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3+4+5+6）栏。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57.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51	0.51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46	10.4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916.59	916.5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29.96	129.9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15	0.15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057.67	本年支出合计	49	1057.67	1057.6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1057.67	总计	54	1057.67	1057.6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2行=（1+2）行；23行=（24+25）行；27行=（22+23）行；49行=（28+29+……+48）行；54行=（49+50）行。2栏=（3+4）栏。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57.67	583.89	473.78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51	0.00	0.51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51	0.00	0.51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0.51	0.00	0.5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46	10.46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46	10.46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46	10.46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916.59	443.47	473.12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916.59	443.47	473.12
2150601			行政运行	443.47	443.47	0.00
215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0	0.00	19.8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33.68	0.00	33.68
2150606			应急救援支出	9.26	0.00	9.26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410.38	0.00	410.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96	129.9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96	129.9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11	78.1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1.85	51.85	0.00
229	其他支出	0.15	0.00	0.15
22999	其他支出	0.15	0.00	0.15
2299901	其他支出	0.15	0.00	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583.89	525.52	58.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5.10	385.10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83.37	83.37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298.52	298.52	0.00
301	03	奖金	0.00	0.00	0.0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2.88	2.88	0.00
301	05	伙食费	0.00	0.00	0.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0.33	0.33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0.00	0.00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53	0.00	55.53
302	01	办公费	7.33	0.00	7.33
302	02	印刷费	0.11	0.00	0.11
302	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	04	手续费	0.13	0.00	0.13
302	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	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	07	邮电费	2.47	0.00	2.47

302	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	11	差旅费	0.62	0.00	0.62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	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	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	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	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57	0.00	0.57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	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6.40	0.00	6.40
302	29	福利费	10.51	0.00	10.5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修费	10.00	0.00	1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0.00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9	0.00	17.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42	140.42	0.00
303	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	02	退休费	0.00	0.00	0.00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	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	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	07	医疗费	0.00	0.00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	09	奖励金	0.00	0.00	0.00
303	10	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78.11	78.11	0.00
303	1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51.85	51.85	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46	10.46	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84	0.00	2.84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84	0.00	2.84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	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	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	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	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	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0.00	0.00
304	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0.00	0.00

304	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0.00	0.00
304	03	财政贴息	0.00	0.00	0.00
304	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0.00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307	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	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6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06	01	赠与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支出明细情况。

1 栏=（2+3）栏。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预算数							2015 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8.80	0.00	14.00	0.00	14.00	4.8	4.8	14.00	0.00	12.90	0.00	12.90	1.10	4.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预算数和决算支出情况。2015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3 栏=（4+5）栏；10 栏=（11+12）栏；1 栏=（2+3+6）栏；8 栏=（9+10+13）栏。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3 栏=（4+5） 栏； 6 栏=（1+2-3） 栏。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 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栏 次	1	2	3
				合计	103.32	103.32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9.77	9.77	0.00	
103041850	缴入国库的安全生产行政事业性收费			9.77	9.77	0.00	
四、罚没收入				93.25	93.25	0.00	
103050199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93.25	93.25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30	0.30	0.00	
103070599	其他利息收入			0.10	0.10	0.00	
103070602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20	0.20	0.00	
七、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2+3）栏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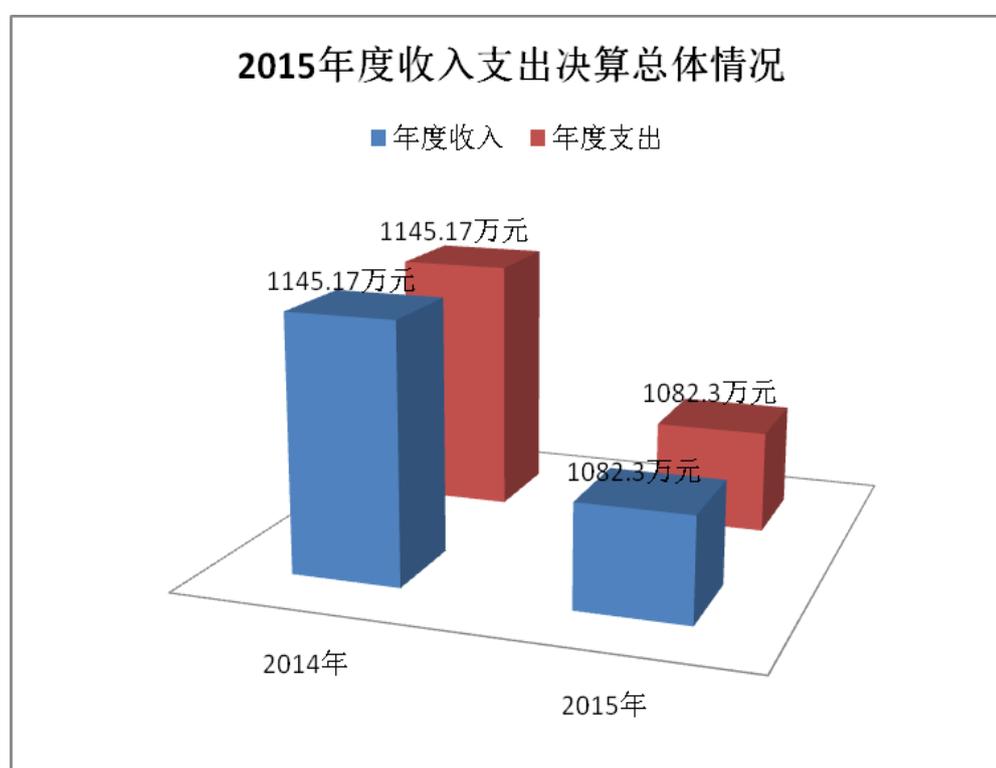
项目	采购金额
合计	6.45
货物	6.45
工程	
服务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第三部分 201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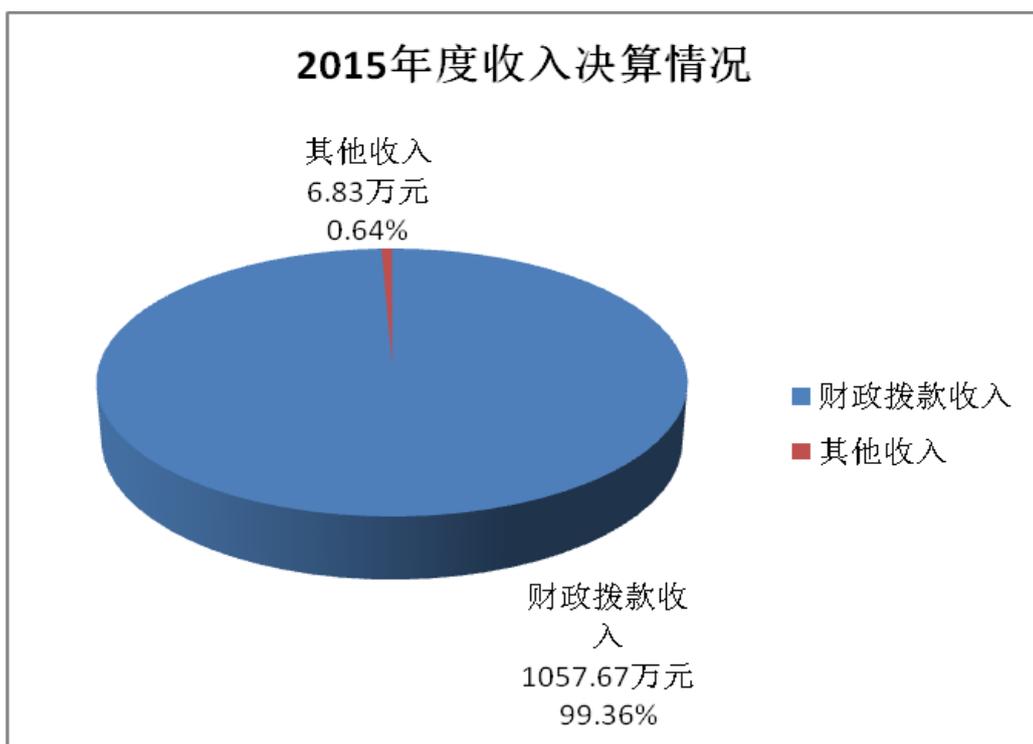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收入总计1,082.3万元，支出总计1,082.3万元。与201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2.87万元，下降5.49%。主要原因：是按照2015年工作重点和任务分工，按程序将部分资金调整至相关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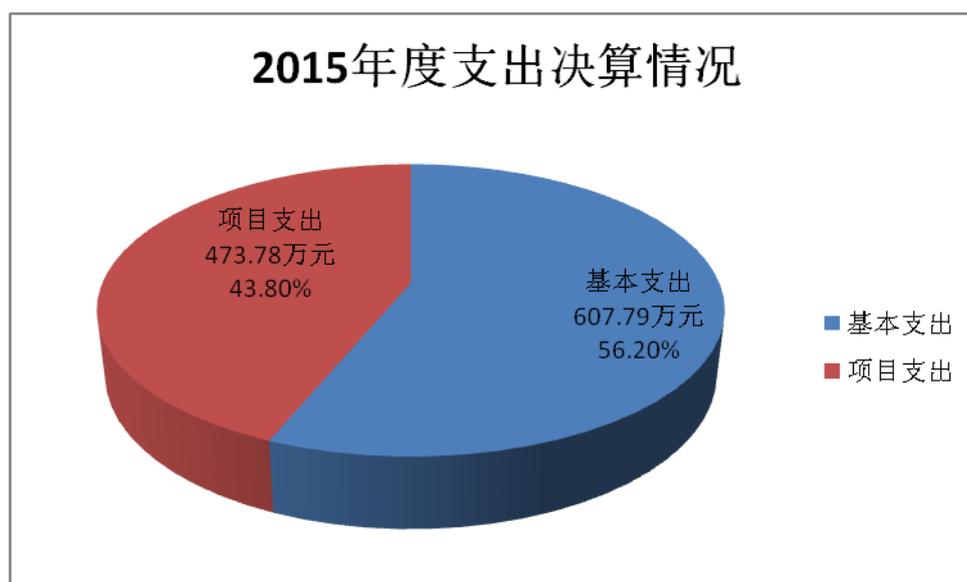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收入合计1,064.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57.67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9.36%；其他收入6.83万元，占0.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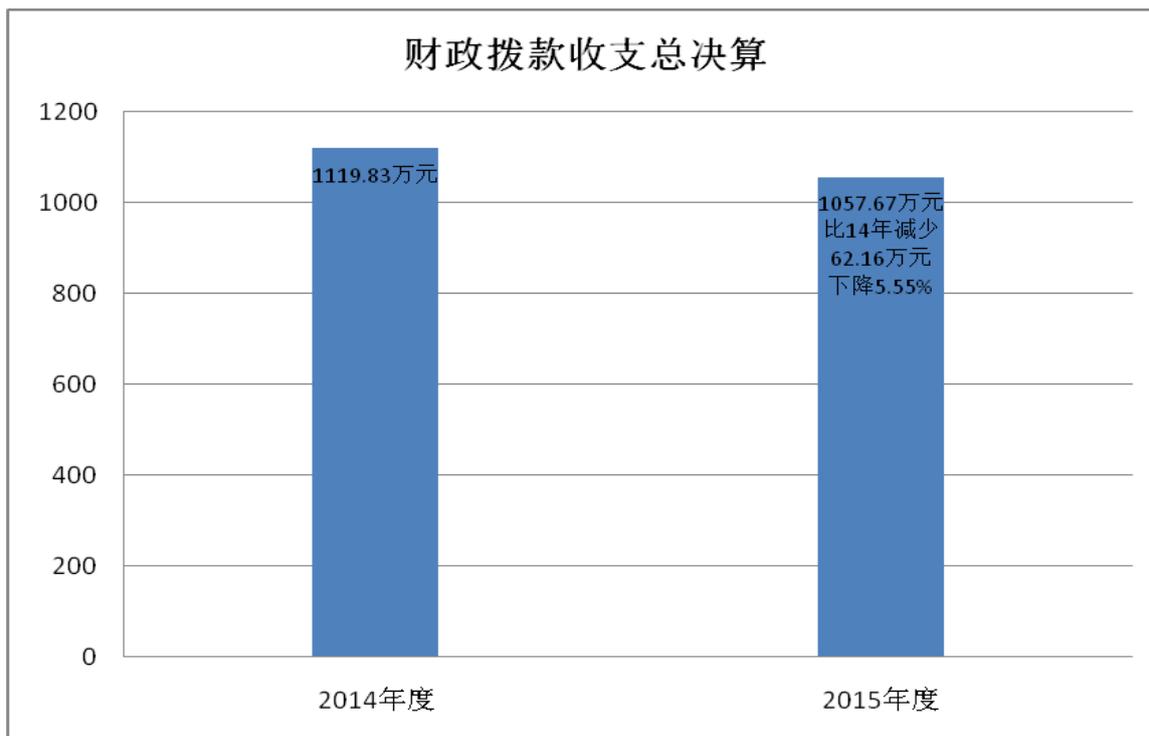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支出合计1,081.57万元。基本支出607.7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6.20%。项目支出473.7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3.8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1,057.67万元。与201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62.16万元，下降5.55%。主要原因：是按照2015年工作重点和任务分工，按程序将部分资金调整至相关单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57.6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79%。与2014年相比，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2.16万元，下降5.55%。主要原因：是按照2015年工作重点和任务分工，将部分资金二次分配到相关单位。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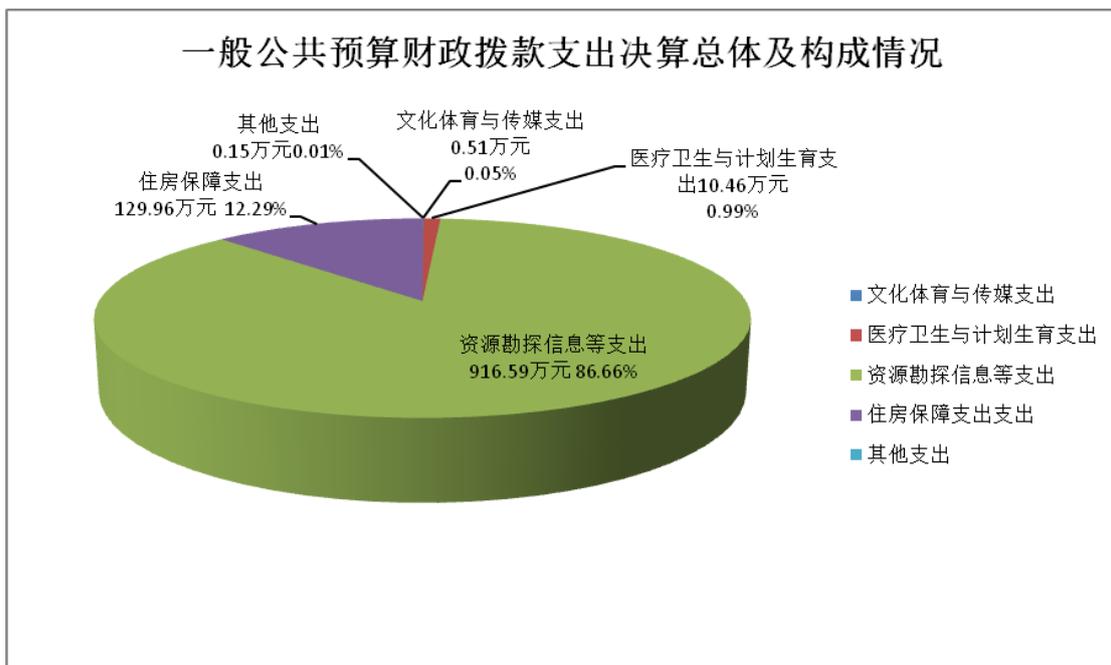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51万元，占0.0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0.46万元，占0.99%；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916.59万元，占86.66%；

住房保障支出129.96万元，占12.29%；

其他支出0.15万元，占0.01%；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263.73万元，支出决算1,057.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2015年工作重点和任务分工，按程序将部分资金调整至相关单位。其中：

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0.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5%，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支出。预决算基本持平。

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443.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56%，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日常工作运行的经费等。预决算基本持平。

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办公场地物业管理费用。预决算持平。

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安全监管监察专项（项）33.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4%，主要用于创全国发展示范区，创建全国安全社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安全生产宣传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2015年工作重点和任务分工，按程序将部分资金调整至相关单位。

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应急救援支出（项）9.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7%，主要用于职业卫生监管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支出。预决算基本持平。

6.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项）41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1%，主要用于街道安监中队人员经费、安全生产执法工作经费等。预决算基本持平。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78.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2.7%，主要用于为单位人员缴存住房公积金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据实列支。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51.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5%，主要用于住房货币补贴、住房维修基金的发放。预决算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583.8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25.52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385.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0.42万元；公用经费58.37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55.53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2.84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5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8.8万元，支出决算14万元，完成预算的74.47%，主要原因：一是加强公务车运行管理，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规定；二是严格执行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政策，规范公务接待经费使用管理。

支出决算数比2014年减少3.15万元，下降18.37%。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

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0%。201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0.94万元，下降1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5年没有因公出国（境）工作安排。

2015年全年无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部门因公出国（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12.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92.14%，完成预算的92.1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车运行管理，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规定。201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1.3万元，下降9.1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车运行管理，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规定。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9万元。本部门机关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安全生产检（稽、核、巡）查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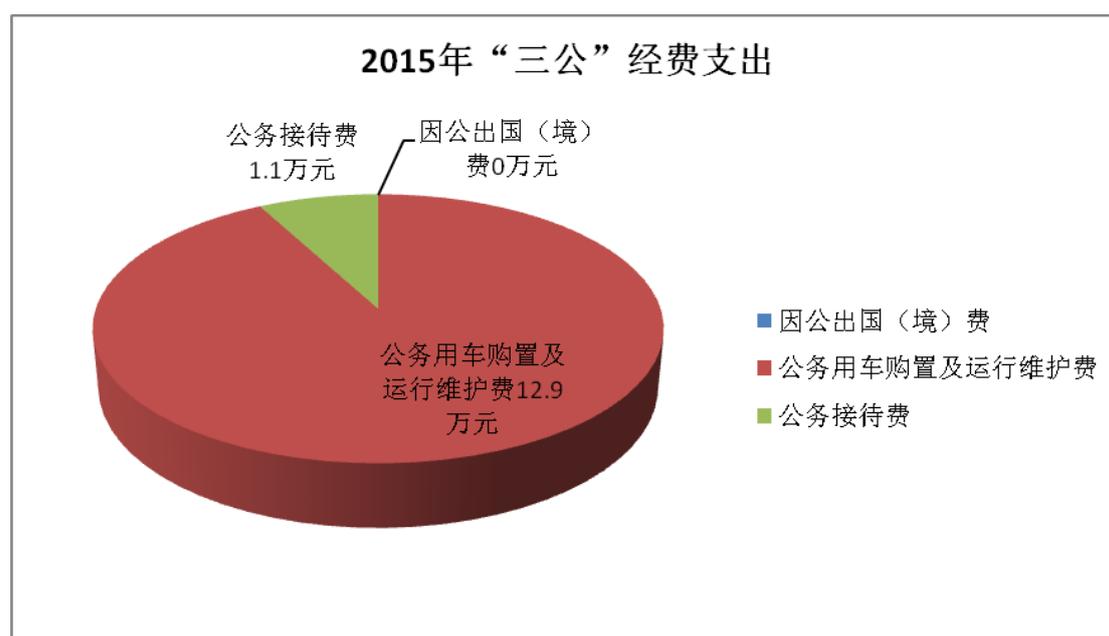
3.公务接待费决算1.1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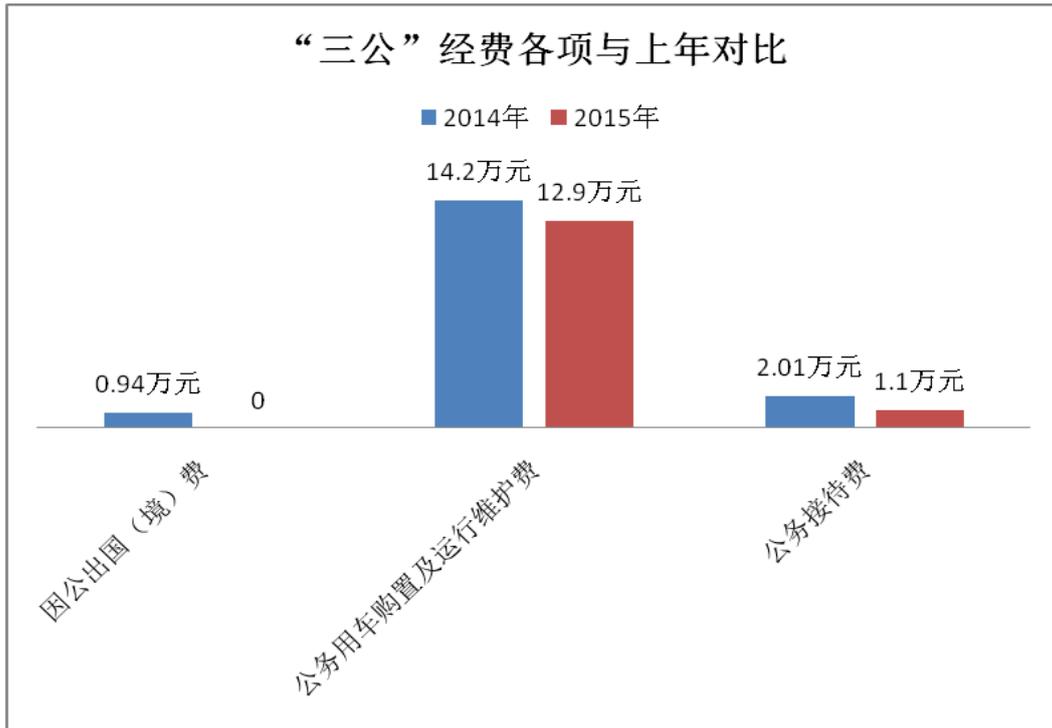
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7.86%，完成预算的22.9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政策，规范公务接待经费使用管理。2015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0.91万元，下降45.2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政策，规范公务接待经费使用管理。

开支内容包括：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批次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1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2015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7个，共122人次。





(二)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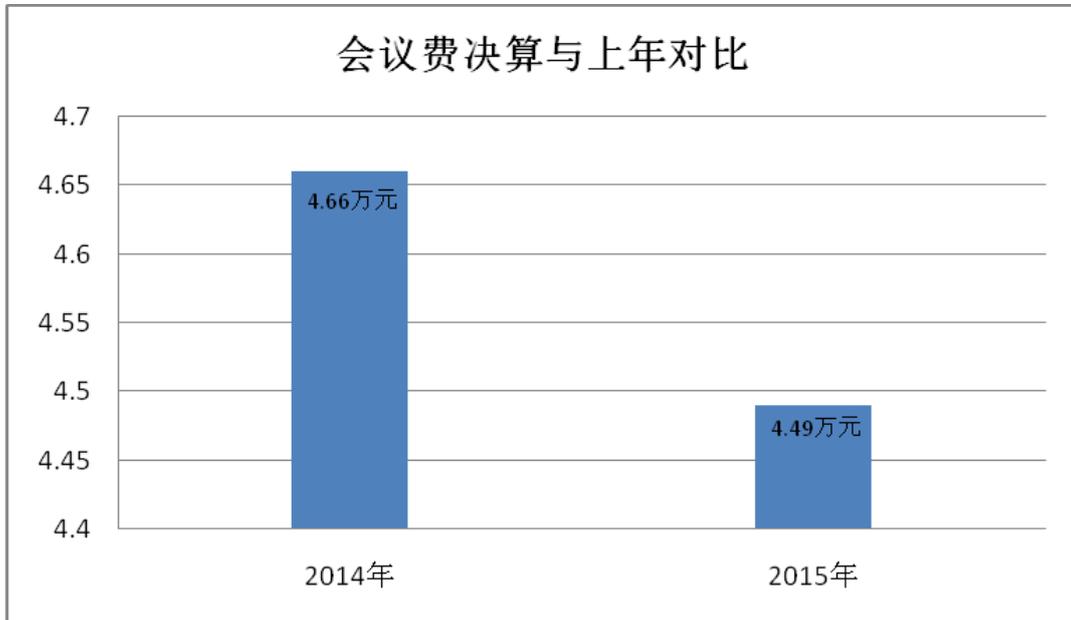
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5年度会议费决算4.49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0.17万元，下降3.6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坚持少开会，开短会，能不开的会议坚决不开，减少了会议的次数和会议的时长。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执法工作会议历时2天，参会人数112人，共支出4.38万元，占会议费97.55%，其中场地租用费0.4万元，房租费1.76万元，餐费1.58万元，租车费0.64万元。

越秀区各季度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工作会议、越秀区安全生产委员会电视电话会议及有关工作会议历时8个半天，

参会人数约1000人，共支出0.11万元，占会议费2.45%，其中会议用水0.11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本部门201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0万元，与201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103.32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103.32万元。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9.77万元，占9.46%，包括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培训费；罚没收入93.25万元，占90.25%，包括违反安全生产罚款；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3万元，占0.29%，包括利息收入和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

政府采购金额6.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4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5年度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8.37万元，比2014年增加1.18万元，增长2.06%，支出基本持平。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越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机关共有车辆4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5年度本部门共组织对0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5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安监局的业务指导下，我区安全生产工作紧紧围绕“干净、整洁、平安、有序”中心城区建设目标，进一步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安全生产责任制，全面深化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全区工商贸行业未发生一起较大以上等级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形势保持总体平稳，为我区经济社会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安全保障。2015 年主要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稳步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建设适应新常态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一是紧抓制度建设。出台了《中共越秀区委、越秀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若干问题的实施意见》，推进“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建设。印发《越秀区贯彻落实全面深化安全生产领域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着力推进“行政审批制度、城区安全源头治理体系”等 9 大方面的改革任务。

二是强化党政同责。先后 5 次牵头召开全区季度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以及安委会工作会议，参加区生产储存经营场所综合整治联席会议 18 次。年初，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与区安委会成员单位签订 2015 年安全生产责任状，层级落实责任。春节、国庆节等重点时段，以及天津港“8.12”火灾爆炸事故和深圳“12.20”滑坡灾害事故后，成立由区委、

区政府等区四套班子所有领导组成的督查组，共组织开展 5 次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亲自带队督导检查。三是着力推动政府安全监管“五级五覆盖”和企业安全“五落实五到位”。全区 18 条行政街、222 个社区全面完成“五覆盖”工作，覆盖率达 100%。印制张贴“五落实”挂图 2273 份，完成规模以上企业“五落实”，覆盖率达 100%，全区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责任制进一步落实。

二、狠抓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全力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

结合区情实际，以生产储存经营场所、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职业安全等行业（领域）整治为突破口，突出重点时段、重点领域，采取多种形式，持续深入开展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一是全力做好迎春花市、广府庙会等区重点活动的安全监管工作。共开展安全生产联合执法检查 18 次，发现并整改隐患 37 处，每天安排三班人员每天在现场值班备勤点值班。二是持续深入开展生产储存经营场所综合整治。重点对一德路商圈、永福路商圈、流花商圈等 287 个专业市场及周边“非仓改仓”场所进行检查，加大对“三不专业”市场的查处力度，完成市挂牌督办整治的人民街晏公街 36 号大同坊消防隐患整治。三是加大对我区 116 家危险化学品和 2 家烟花爆竹经营企业检查。强化辖区 10 间加油站的安全生产监管，组织对一德路、人民南路一带售卖化学品试剂的商铺进行专项检查，检查重点区域 13 个，检查相关企业

163家(次)。四是打好建筑施工安全整治攻坚战。针对2014年我区建筑行业事故多发情况，印发《越秀区2015年建筑施工领域攻坚工作方案》，成立以区政府分管领导为组长的攻坚领导小组，出台和细化建筑企业规范管理制度，组织建设、公安、质监等部门联合开展建筑施工大检查，开展相关检查活动46次，检查在建工地83个，重拳出击，确保落实各项整治任务。五是组织开展特种设备安全、水上交通等重点行业的联合执法。联合公安、质监等部门加强对人员密集场所的检查力度，先后对流花湖公园、东方宾馆等重点场所大型游乐设施、电梯、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进行检查，出动执法人员280人次，检查单位83家。认真吸取“东方之星”客轮倾覆事件教训，会同交通部门联合开展水上交通运输企业及港口渡口安全检查。六是深刻汲取天津港“8.12”火灾爆炸事故和深圳“12.20”滑坡灾害事故教训，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危险化学品、消防、建筑施工、道路交通、燃气、特种设备、地质灾害、渣土受纳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一年来，我局会同各街道安监中队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19681家，检查次数29469次。发出责令改正指令书452份，整改事故隐患10078项，实施行政处罚22宗(次)，收缴罚款91万元，以狠抓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力促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三、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工作，严肃事故责任追究。

一是抓行政许可源头管理推进危险化学品和职业安全监管。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19家，办理非药品类易制

毒化学品经营备案 12 家。开展职业安全执法监督检查，经核查，我区现阶段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企业共有 21 间，集中在印刷、汽修及加油站行业，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企业中劳动总人数为 1664 人，接触职业病危害总人数为 850 人，现 21 家企业已全面完成职业病危害申报。

二是推进信息化管理。推进隐患排查治理信息平台应用，全年新增注册企业 312 家，总注册数达 2409 家，隐患上报率 94.73%。启动企业安全生产诚信行为管理工作，根据《安全生产诚信行为信息管理办法》，对 10 家企业发出不良行为记录告知书。

三是加强应急管理。对区内 52 家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和部分大型商贸企业开展应急预案报备工作，定期组织辖内 10 间加油站开展应急演练。6 月份，参与区政府在北京路广百大厦举办的越秀区 2015 年高层建筑火灾事故应急救援演练。8 月 19 日，组织公安等部门及各街道在江湾加油站举行危险化学品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四是严肃查处生产安全事故。严格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牵头成立有安监、公安、工会等部门参与的区政府事故调查组，认真组织开展事故的调查处理，加大事故责任追究力度，对今年发生的 3 起亡人生产安全事故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了严厉责任追究，从重处罚，罚款金额同比增幅 190%。

四、抓示范创建和工作创新，稳步推进安全发展示范区创建。

按照构建“安全发展，保障有力，安居乐业”的总体要求，扎实推进“安全发展示范区”创建工作。其中，市下达

我区的4项重点项目建设取得新进展。一是**创新小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在已全面完成1183家规模以上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的基础上，完成规模以下企业标准化985家，其中，我区辖内白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强化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打造服装专业市场安全管理体系的先进经验得到了市政府的充分肯定并要求在全市推广。二是**创新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目前全区共设置18个大网格、222个中网格、2016个小网格，网格员共2020名，配置移动终端2016部。积极指导网格员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检查巡查，并及时录入平台数据库。三是**安全发展示范项目稳步推进**。安监、公安、人社等部门扎实推进100家安全发展示范企业创建工作，现已完成评审达标企业59家。教育、卫计、建设等部门也分别牵头推进“试点学校、试点医院、试点工地”创建。7月，白云街顺利通过世界卫生组织安全社区促进中心专家评审，在青岛召开的全国安全生产工作会议上，被正式命名为“国际安全社区”，成为我区首个“国际安全社区”。四是**积极配合区商务、公安等部门，推进专业市场转型升级**，对生产储存经营场所消防安全隐患进行综合整治。通过推动安全发展示范区项目建设，努力构建城区八大安全体系，建设本质安全型企业 and 安全发展型行业。

五、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营造全民关注安全良好氛围。

一是**加强培训**。结合6月份安全生产月活动，在越秀讲坛举办新《安全生产法》专题讲座，邀请省安监局专家授课，

全区各街、各部门副处以上领导及各街道综治办负责人共 500 多人到场听课，取得良好效果。8 月和 12 月，召开全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培训会议，对安全社区、事故防护、执法监管等工作进行了系统培训，全区安委会成员、街道安监中队近 100 人参加了培训。开展企业员工安全培训，1 月至今，全区共举办安全主任、主要负责人培训班 35 班，培训安全主任、主要负责人 4419 人。**二是强化宣传。**在全区制作派发《建筑工地安全“十严禁”》、《高层外墙清洗安全九项要求》、《烟花爆竹经营安全六项注意》海报 2.1 万份。**三是注重创新。**制作《安全生产法》动画宣传片 7 个，动员有关企业在户外 LED 大屏幕上播放宣传，取得较好宣传效果，市安委会对我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进行了通报表扬。

六、狠抓基层队伍和党风廉政建设，安监队伍综合素质不断提升。

进一步充实加强基层安监队伍建设，制定《越秀区街道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员招聘工作方案》并经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街道安全专职检查员从每街配备 3 人增加到 8 人，人员力量进一步充实。按照“三严三实”专题教育要求，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安全生产监管总体布局，统一研究部署、统一组织实施，局中心组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专题学习 14 次，廉政党课警示教育 3 次，组织全局干部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 8 次。印发《越秀区安监局 2015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及分工》，与全体党员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公开承诺书》，进一步强化“两个责任”，狠抓行

风政风建设，对 116 家企业开展廉政建设和政风行风回访调查。完善制度建设，推进阳光政务、阳光执法，建立健全《越秀区安监局“三重一大”工作制度》、《越秀区安监局会议制度（试行）》、《案件审理委员会制度》等制度。12 月，邀请区检察院负责同志作“增强法律意识，预防职务犯罪”专题培训，全区安监系统近 100 人参加了培训，在全局、街道安监队伍形成上下贯通、逐级负责、全面落实的责任链条，确保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到实处。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

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

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